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季度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以下简称《办法》）相关规定，现将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5年第二季度需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

一、本季度本公司各类关联交易总量及明细表

2025年第二季度，本公司各类关联交易金额合计0.70775亿元，交易明细如下：

交易时间	序号	交易对象	关联关系说明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类型	交易概述	
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1	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及其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本公司原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2831
	2	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公司股东及其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0079
	3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公司股东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及其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8361

4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公司股东及其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0083
5	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0964
6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本公司监事长胡卫星任该组织高级合伙人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0144
7	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持有其 22.05% 的股份，且本公司委派麦建立为该公司董事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0514
8	民太安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9.9975%，本公司间接持股 22.05%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3944
9	湖南湘晖资产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0049
10	安徽聚芯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李晓为该公司董事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0064

11	广州羿丰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分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张博（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总经理助理）任执行董事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0007
12	关联自然人	我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我司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董事长、总经理	保险业务收入-保费收入	关联方投保	0.000818
13	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及其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本公司原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保险业务支出-赔付支出	关联方投保	0.006545
14	广州羿丰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重要分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张博（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总经理助理）任执行董事	保险业务支出-赔付支出	关联方投保	0.000002
15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公司股东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及其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	保险业务支出-赔付支出	关联方投保	0.001817
16	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持有其 22.05% 的股份，且本公司委派麦建立为该公司董事	保险业务支出-赔付支出	关联方投保	0.000490
17	民太安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9.9975%，本公司间接持股	保险业务支出-赔	关联方投保	0.000055

		22.05%	付支出		
18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本公司监事长胡卫星任该组织高级合伙人	保险业务支出-赔付支出	关联方投保	0.000042
19	关联自然人	我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我司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董事长、总经理	保险业务支出-赔付支出	关联方投保	0.000009
20	扬子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保险业务支出-经纪费	经纪费	0.022714
21	民太安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9.9975%，本公司间接持股 22.05%	服务类	理赔公估费	0.183239
22	中保车服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执行董事童清为该公司董事长	服务类	技术服务费	0.095113
23	中保车服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执行董事童清为该公司董事长	服务类	购买资产	0.027764
24	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服务类	委托资产管理费	0.158260
25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本公司监事长胡卫星任该组织高级合伙人	服务类	律师服务费	0.000312
26	新生支付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权的法人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通过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控制该公司间接持股 100%	服务类	结算手续费	0.036348

27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权的法人海南海航二号信管服务有限公司通过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77.8986%	服务类	租金、水电收入	0.000191
28	扬子江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服务类	租金、水电收入	0.000154
29	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曾用名：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持有其 22.05%的股份，且本公司委派麦建立为该公司董事	服务类	租金、水电收入	0.000141
30	民太安保险公估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服务类	租金、水电收入	0.000329
31	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服务类	租金收入	0.000108
32	深圳市华安正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间接持股 90%	服务类	住宿餐饮服务	0.002934
33	民太安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9.9975%，本公司间接持股 22.05%	服务类	事故预防费	0.000017
34	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资金运用类	存量产品投资管理费	0.01472
35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28%	资金运用类	债券利息收入	0.04089
36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现任副董事长李光荣为该公司实际控制人	资金运用类	股票分红	0.09770

二、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比例执行情况

2025 年第二季度，本公司资金运用关联交易各项比例均

符合《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具体明细如下：

类型	投资关联方/金融产品	账面余额（万元）	占上年度总资产比例	占上年度净资产比例	占上季度总资产比例
单一关联方资产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94,594.81	不涉及	22.12%	不涉及
	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	9,432.57	不涉及	2.21%	不涉及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1,000.00	不涉及	9.59%	不涉及
	海航集团破产重整专项服务信托	12,632.76	不涉及	2.95%	不涉及
权益类资产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94,594.81	不涉及	不涉及	5.20%
	民太安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股份有限公司）	9,432.57	不涉及	不涉及	0.52%
其他金融资产	海航集团破产重整专项服务信托	12,632.76	不涉及	不涉及	0.69%
不动产类资产	-	-	-	-	-
境外投资	-	-	-	-	-
全部资产余额		157,660.14	7.32%	不涉及	不涉及

备注：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公司总资产为 2,153,432.59 万元，净资产为 427,559.39 万元；截至 2025 年 3 月末，公司扣除债券回购融入资金余额后的总资产为 1,819,175.61 万元。

三、本年度本公司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本年度，本公司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 1.24737 亿元，

明细如下：

本年度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交易类型	交易累计金额（亿元）
资金运用类	0.29905
服务类	0.82733
保险业务类	0.12100